

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0年4月27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。

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作出修改，具体修订内容如下：

条文号	原章程条款	本次修订后章程条款
第十三条	生产、销售、研发医用卫生材料、无纺布制品及其它医疗用品、卫生用品、体育用品、婴儿用品、纺织、服装；货物进出口贸易(不包括进口商品分销业务；国家限制公司经营或限制进出口的商品或技术除外)；机械设备租赁；房屋出租；商务信息咨询服务、会务会展服务(按许可证或批准文件核定内容经营，未取得相关有效许可或批准文件的，不得经营)#	生产、销售、研发医用卫生材料、无纺布制品及其它医疗用品、一/二/三类医疗器械、卫生用品、体育用品、婴儿用品、纺织、服装、劳保用品；货物进出口贸易(不包括进口商品分销业务；国家限制公司经营或限制进出口的商品或技术除外)；机械设备租赁；房屋出租；商务信息咨询服务、会务会展服务(按许可证或批准文件核定内容经营，未取得相关有效许可或批准文件的，不得经营)#

除上述修订条款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工商变更相关手续，本事项尚须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；

2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0年4月28日